



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
国际公约

Distr.: General
13 March 2017
Chinese
Original: English
Arabic, Chinese, English, Russian
and Spanish only

人权事务委员会

委员会根据《任择议定书》第五条第 4 款通过的关于
第 2225/2012 号来文的意见

更正

1. 第 6.1 段第二句
“监禁期间”改为“服刑期间”
2. 附件二第 2 段第二句
“服两年的有期徒刑”改为“服刑(两年的狱外劳动改造)”
3. 附件二第 2 段第三句
“重判”改为“较重判决”

